

湖北文理学院人事处

校人字[2022] 18 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新入职人员校本研修工作的 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湖北省高师中心《关于做好 2022 年湖北省高校新入职人员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精神和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新入职人员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安排，为做好我校 2022 年新入职人员校本研修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研修目标

强化提高新入职人员思想政治素养和职业道德水平，着眼新入职人员职业引导，立足教学和专业发展，帮助其掌握教育教学基本理念、方法和技能、科研基本方法，了解校情校史、学校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早日成为一名合格高校教师。

二、参训对象

近 1 年以来新引进或调入我校从事教学、思政、教辅及行政管理等工作的人员。

三、研修内容

研修内容主要包含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校情校史、教学科研规范和专业发展、教育教学基本理念方法和技能、心理健康等展开。

四、研修方式和安排

研修主要采取课堂授课的方式进行，辅以实践教学、教学观摩、教育实习（备课、讲课、评课等）等形式。课堂授课每周开展一次，每次时长约为 2 个学时。具体安排详见《2022 年校本研修内容安排》（附件）。

二级学院要建立完善传帮带机制，实行青年教师导师制和助教制。青年教师主要为新进教师中在教师岗位工作不满 1 年的博士教师、未取得讲师专业技术职务的非博士教师和学院认为需要进行业务指导且尚未配备过导师的教师。所在学院要安排师德高尚、治学严谨、学术造诣高，教学科研经验丰富、教学效果和科研业绩好，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新入职教师的导师，在教学、科研等全过程中提供指导和帮助。导师要培养青年教师高尚的师德、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严谨治学的敬业精神；指导青年教师熟悉各教学环节，了解教学规律和教学规范，掌握基本教学技能；指导青年教师熟悉科研课题申报程序，扶助青年教师参与教学、科研项目研

究工作，指导期结束后对指导对象进行考核鉴定。新入职教师在正式上岗前至少完成 1 门课程的助教工作，担任导师助教，在导师带领下，承担导师主讲课程的辅讲，参与听课、备课、教案撰写、教学研讨、教学设计、辅助性讲授、学生实验、辅导答疑、作业批改等环节。

五、考勤与考核

校本研修由人事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负责组织考勤工作，无故缺勤 3 次及以上者，校本研修成绩记为不合格，需继续参加下一年度校本研修。人事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将通报其所在学院或部门，并将结果纳入单位年终目标考核范围。

校本研修结束后，从事教师岗位工作的新入职人员需填写《新进教师培训考核表》并交至人事处。培训课时计入当年继续教育学时。

六、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各单位、各部门应积极支持新入职人员校本研修工作，创造条件保证新入职人员按时参训，确保研修效果。参训教师要端正态度，排除干扰，按时参训，认真思考总结，学以致用。

2. 严格落实导师制和助教制。各学院为每名青年教师配备 1-2 名导师；每位导师同时指导青年教师不超过 2 人；每名青年教师指导期一般不少于 1 年。学院应对被指导教师的“助教”工作进行考核，计入教学工作量、纳入业绩考核。各学院导师配备情况于 11 月 20 日前报人事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备案，备案情况作为学校认

定“是否有指导青年教师工作经历”的依据。

附件：2022年校本研修内容安排

人事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2年9月15日

2022 年校本研修培训内容安排

(部分内容可能会依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以具体通知为准)

序号	内容	形式	主讲人 (或单位)
1	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课堂授课	校领导
2	知校情校史,明责任使命	课堂授课	校领导
3	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	课堂授课	马院
4	专业发展与职称评审、岗位聘用	课堂授课	人事处
5	教学规范与教学发展	课堂授课	教务处
6	科研政策与项目申报	课堂授课	科技处
7	教育教学基本理念、方法	课堂授课	校外专家
8	高校教师心理健康调适	课堂授课	张婷婷
9	实践教学:张自忠纪念馆	参观教学	人事处
10	实践教学:襄阳市规划展览馆	参观教学	人事处
11	教学观摩:示范课	参观教学	教学标兵
12	讲课比赛:分组试讲、专家点评	讲课比赛	参训教师